

## 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在德国诉宏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数家经销商专利侵权案

2010年9月8日，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社（以下简称“日亚化学”）向德国的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对一家台湾LED生产商，宏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齐科技”），提出了专利侵权诉讼。在该诉讼中，日亚化学向法院申请禁令，并提起损害赔偿以及产品召回的诉讼请求。对宏齐科技的起诉状已于2010年11月9日完成送达。

在该诉讼中，日亚化学向法院申请禁令，并提起损害赔偿以及产品召回的诉讼请求的理由是：日亚化学认为宏齐科技所生产的两种不同白光LED产品（序列号分别为HT-V116TW和HT-U158TW）侵犯了日亚化学所拥有的EP936682[DE69702929]号专利。

2010年11月10日，日亚化学也向德国的杜塞尔多夫地方法院就销售上述白光LED产品的数家经销商（The Republic Group Handelsvertretung GmbH, MSC Microcomputers Systems Components Vertriebs GmbH, “Gleichmann & Co.” Electronics GmbH, Glyn Jones GmbH & Co. Vertrieb von elektronischen Bauelementen KG, Mouser Electronics, Inc.）提起了专利侵权诉讼。在该诉讼中，日亚化学向法院申请禁令，并提起损害赔偿，产品召回以及销毁的诉讼请求。对这些经销商的起诉状的送达尚未完成。

日亚化学寻求保护其所拥有的专利以及其他的知识产权，并且会在任何适当或必要的国家向该等侵权人采取行动。

联系方式；

公共关系部，日亚化学工业株式会社

电话：+81-884-22-2311

传真：+81-884-23-7752